

#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两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揭西县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22年12月21日

#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揭西县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揭西县 2022 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0.0364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0.0364	
土地利用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0.0364		0.0364
	(一) 农用地		0.0364		0.0364
	其中	耕地		0.0108	0.0108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园地			
		草地		0.0256	0.0256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分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凤江镇后西村、后南村和后北村经济联合社		地块 1	0.0256	村民建房
	凤江镇南山洋村经济联合社		地块 2	0.0108	村民建房



##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0	0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镇 级	符合		镇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			0	

填表人：张文海

###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0108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揭西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揭西县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开垦费总额	0.1944	平均缴费标准	18 元/平方米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0.1944	平均缴费标准	18 元/平方米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2218643508			
<b>补充耕地情况</b>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0108		0.0108	
补充水田规模	0.0108		0.0108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62		162	
<b>承诺补充耕地情况</b>				
承诺补充耕地 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 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 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 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 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